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408—1996

塑料燃烧性能试验方法 水平法和垂直法

Plastics—Determination of the burning behaviour
of horizontal and vertical specimens in
contact with a small-flame ignition source

1996-06-14 发布

1997-04-01 实施

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塑料燃烧性能试验方法 水平法和垂直法

GB/T 2408—1996

Plastics—Determination of the burning behaviour
of horizontal and vertical specimens in
contact with a small-flame ignition source

代替 GB 2408—80
GB 4609—84

本标准等效采用国际标准 ISO 1210:1992《塑料——水平和垂直试样与小火焰点火源接触时燃烧性能的测定》。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在实验室内,对水平和垂直方向放置的试样用小火焰点火源点燃后的燃烧性能的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固体材料和按照 GB 6343 测定的表观密度不低于 250 kg/m^3 的泡沫材料,而不适用于接触火焰后没有点燃就强烈收缩材料的测定。

本方法给出的试验结果可用于产品质量控制及材料预选,但不能用来评价实际使用条件下的着火危险性。

2 引用标准

- GB 2547 塑料树脂取样方法
- GB 2918 塑料试样状态调节和试验的标准环境
- GB 5471 热固性塑料压塑试样制备方法
- GB 6343 泡沫塑料和橡胶 表观密度的测定
- GB 9352 热塑性塑料压塑试样的制备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

3.1 有焰燃烧 afterflame

在规定的试验条件下,移开点火源后,材料火焰持续的燃烧。

3.2 有焰燃烧时间 afterflame time

在规定的试验条件下,移开点火源后,材料持续有焰燃烧的时间。

3.3 无焰燃烧 afterglow

在规定的试验条件下,移开点火源后,当有焰燃烧终止或无火焰产生时,材料保持辉光的燃烧。

3.4 无焰燃烧时间 afterglow time

在规定的试验条件下,当有焰燃烧终止或移开点火源后,材料持续无焰燃烧的时间。